

歷史及發展

歷史及發展

經營歷史

我們是香港實力雄厚的領先分包商，主要專注於為建築項目供應及鋪砌雲石和花崗石。本集團歷史可追溯至1991年12月雷先生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以各自財物資源創立太平洋石材(香港)。自1995年起，本集團一直從事同一業務，本集團業務重心並無重大改變。

成立太平洋石材(香港)前，雷先生從事石材工程業務，深入了解雲石與花崗石供應及石材鋪砌行業並獲得相關知識。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雷先生積逾35年的雲石及花崗石工程知識和經驗。有關雷先生的經驗及背景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太平洋石材(香港)於開始營運時受惠於雷先生豐富的行業知識與穩固的業務關係。自此，本集團於香港建立分包商及客戶(包括物業開發商與總承建商)網絡。

我們積逾22年行業經驗，於香港承接多個大型石材供應項目及石材供應與鋪砌項目，涉及(i)酒店裝修及開發(包括一家知名五星級國際酒店)；(ii)商業廣場及辦公大樓；及(iii)住宅物業。本集團曾受聘作為分包商於香港建造若干地標建築，於業內名聲大振，並通過營運附屬公司太平洋石材(香港)及太平洋石材樹立市場聲譽。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業務策略」一節。

本集團的重要里程碑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主要發展里程碑：

年份	發展里程碑
1991年	太平洋石材(香港)註冊成立
1995年	開始雲石及花崗石貿易業務
2001年	太平洋石材(香港)獲認可為美國大理石協會(MIA)及Building Stone Institute (BSI)會員
2005年	完成香港一家主題公園酒店供應及鋪砌合同
2011年	註冊成立太平洋石材開展雲石和花崗石貿易以及雲石和花崗石建築工程分包
2013年	我們成為香港雲石商會永久會員

歷史及發展

年份	發展里程碑
2013年	我們獲授香港國際機場中場客運廊工程合同
2013年	我們獲授香港聶歌信山道高尚住宅開發項目，按合約金額計算，為業績紀錄期我們承接的最大住宅物業項目
2014年	我們根據建造業議會分包商註冊制度註冊為分包商
2016年	獲授香港一間酒店及商業綜合大樓翻新項目，為我們於業績紀錄期承接的最大酒店及商用物業項目
2017年	我們為一項位於山頂白加道的超豪宅開發項目提供石材及相關鋪砌項目

公司歷史

本公司於2016年2月2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根據重組(於2018年6月7日完成)成為Pegasus、太平洋石材及太平洋石材(香港)的控股公司。本集團旗下包括本公司、Pegasus、太平洋石材及太平洋石材(香港)，均為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由執行董事雷先生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創立。

本集團旗下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於2016年2月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在註冊成立當時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當日，代表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股未繳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初始認購人(獨立第三方)。同日，該未繳股份被轉讓予太平洋石業投資。因此，本公司成為太平洋石業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重組，本公司已成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本公司已於2016年3月4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

歷史及發展

Pegasus Stone

Pegasus Stone 於2015年12月15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Pegasus Stone 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2016年2月2日，本公司認購且Pegasus Stone向本公司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一股Pegasus Stone股份。自此，Pegasus Stone一直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Pegasus Stone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太平洋石材(香港)

太平洋石材(香港)於1991年12月19日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港元，分為50,000股股份。雷先生及另一名共同創辦人為初始認購人，於1991年12月19日各自認購和獲配發及發行10,000股股份。1995年7月31日，上述共同創辦人以代價5,000港元(參考股份面值釐定)向前僱員鍾嘉敏女士(獨立第三方)出售5,000股股份。隨後於1995年9月27日，鍾嘉敏女士以代價4,999港元(參考股份面值釐定)向雷先生轉讓4,999股股份，以代價1.00港元(參考股份面值釐定)向Win Goal轉讓一股股份(Win Goal以信託形式代雷先生持有該股份)。由於是次股份轉讓，雷先生、另一名共同創辦人及Win Goal分別擁有太平洋石材(香港)74.99%、25.00%及0.01%股權。

1995年11月14日，上述共同創辦人決定物色其他業務機會而辭任太平洋石材(香港)董事後，以代價5,000港元(參考股份面值釐定)將餘下5,000股股份轉讓予雷先生。同日，Win Goal以代價1.00港元(參考股份面值釐定)向鍾嘉敏女士轉讓一股股份(鍾嘉敏女士以信託形式代雷先生持有該股份)。由於是次股份轉讓，太平洋石材(香港)由雷先生全資擁有。

1997年4月14日，太平洋石材(香港)按面值向雷先生配發及發行30,000股股份以換取現金。同日，太平洋石材(香港)法定股本藉增設9,97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增至10,020,000港元。其後，太平洋石材(香港)仍由雷先生全資擁有。

1998年9月19日，太平洋石材(香港)按面值向雷先生配發及發行4,950,000股股份以換取現金。2000年5月2日，太平洋石材(香港)法定股本藉增設3,98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再增至14,000,000港元。2000年5月5日，太平洋石材(香港)透過資本化股東貸款9,000,000港元按面值向雷先生配發及發行9,000,000股股份。由於是次配發，太平洋石材(香港)仍由雷先生全資擁有。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太平洋石材(香港)的已發行股本維持在14,000,000港元。

2000年9月15日，鍾嘉敏女士以代價1.00港元(參考股份面值釐定)向陳麗貞女士轉讓一股股份(陳麗貞女士以信託形式代雷先生持有該一股股份)。2001年10月8日，由於重組業務，雷先生以代價13,999,999港元向Prime Scope轉讓13,999,999股股份，代價以Prime Scope內部資源支付。同日，陳麗貞女士以代價1.00港元(參考股份面值釐定)向豪

歷史及發展

高發展轉讓一股股份(豪高發展以信託形式代Prime Scope持有該一股股份)，代價以豪高發展內部資源支付。由於是次股份轉讓，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太平洋石材(香港)由Prime Scope全資實益擁有。

太平洋石材(香港)的上述股份轉讓均依法妥善完成並已結清款項。

2018年6月7日，根據重組，太平洋石材(香港)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太平洋石材(香港)主要於香港從事雲石和花崗石貿易以及雲石和花崗石建築工程分包。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太平洋石材(香港)的已發行股本為14,000,000港元。

太平洋石材

太平洋石材於2011年6月30日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股份。2011年6月30日，太平洋石材按面值向太平洋石業集團配發及發行100股股份以換取現金。由於是次配發，太平洋石材由太平洋石業集團全資擁有。

按上文所述配發及發行股份後，太平洋石材股本維持不變。2018年6月7日，根據重組，太平洋石材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節「重組」一段。太平洋石材主要於香港從事雲石和花崗石貿易以及雲石和花崗石建築工程分包。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太平洋石材仍由太平洋石業集團全資擁有，已發行股本為100港元。

上海宏筠

成立之初，上海宏筠於中國生產雲石及花崗石產品、銷售自產產品及提供售後服務，隨後於2016年4月29日將業務範圍改為文化及藝術交流(擔任組織者及共同組織者除外)，提供業務及投資諮詢服務。上海宏筠於2000年7月5日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是太平洋石材(香港)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股本為3,300,000美元。2016年4月29日，根據重組，太平洋石材(香港)向太平洋石業集團轉讓所持上海宏筠的全部股權。有關股權轉讓的詳情，請參閱本節「重組—(ii)轉讓上海宏筠股權」一段。

已終止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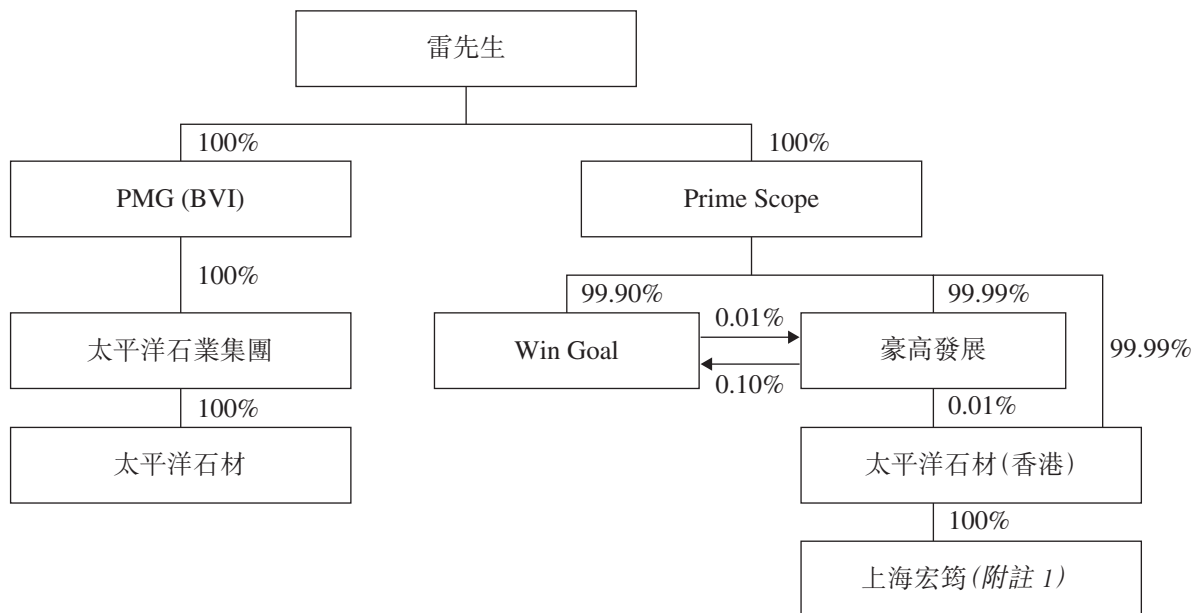
業績紀錄期，太平洋石材於中國從事雲石及花崗石貿易業務(「已終止業務」)。已終止業務主要涉及太平洋石材向上海太平洋石材銷售石材產品，而上海太平洋石材其後向中國第三方客戶(主要包括中國物業發展商及於中國從事石材供應及鋪砌項目的承建商)銷售相關的石材產品。有關上海太平洋石材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

歷史及發展

東的關係」一節。因此，太平洋石材成為上海太平洋石材的主要石材產品供應商之一，佔已終止業務收益的大部分。由於太平洋石材董事會決定集中加強香港業務以精簡本集團營運及於[編纂]後實現本集團業務與除外業務的明確劃分及避免不必要的關連交易，故決議自2015年7月起結束已終止業務。由於業績紀錄期本集團大部分溢利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故本集團在經營及財政上均並非倚賴已終止業務，董事認為終止已終止業務不會影響本集團未來營運。有關已終止業務與涉及上海太平洋石材石材銷售交易的關聯方交易的財務貢獻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3及28(c)(ii)。

重組

下圖載列本集團緊接重組前的公司架構：



附註：

- (1) 根據重組，太平洋石材(香港)已於2016年4月29日轉讓所持上海宏筠的全部股權。詳情請參閱下文「歷史及發展—(ii) 轉讓上海宏筠股權」一段。
- (2) 百分比已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

歷史及發展

為籌備[編纂]，本集團已進行重組，步驟如下：

(i) 註冊成立太平洋石業投資、Pegasus及本公司

2015年3月25日，太平洋石業投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單一類別股份，每股面值1.00美元，其中1股繳足股份於2015年3月25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雷先生。

2015年12月15日，Pegasu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單一類別股份，每股面值1美元，其中1股繳足股份於2016年2月2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

2016年2月2日，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1股股份作為未繳股款股份配發及發行予首位認購人Sharon Pierson（獨立第三方），並於同日轉讓予太平洋石業投資。由於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投資控股公司。

(ii) 轉讓上海宏筠股權

上海宏筠最初生產雲石及花崗石產品、銷售自產產品及提供售後服務，隨後於2016年4月29日將業務範圍改為文化及藝術交流（擔任組織者及共同組織者除外），提供業務及投資諮詢服務。為精簡業務，太平洋石材（香港）於2016年1月17日與太平洋石業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經補充），據此太平洋石材（香港）以代價3,300,000美元向太平洋石業集團轉讓所持上海宏筠全部股權。太平洋石業集團由Pacific Marble & Granite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而Pacific Marble & Granite Holdings (BVI) Limited由我們的控股股東雷先生全資擁有。轉讓代價經參考上海宏筠於2016年4月的註冊股本釐定。股權轉讓於2016年4月29日完成，代價於2017年11月結清，此後，上海宏筠不再屬於本集團。

(iii) 收購太平洋石材（香港）及太平洋石材股權

為使太平洋石材（香港）及太平洋石材受一名共同股東Pegasus控制，本集團進行以下重組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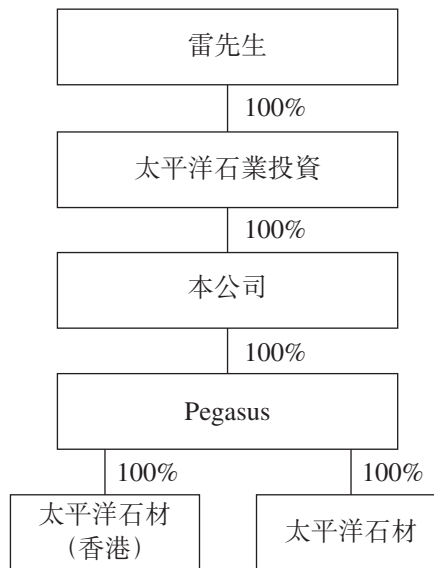
- (i) 2018年6月7日，豪高發展及Prime Scope向Pegasus轉讓所持太平洋石材（香港）的全部股權，代價為(i)將1股以太平洋石業投資名義登記的已發行但未繳股款認購人股份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及(ii)本公司按豪高發展及Prime Scope指示向太平洋石業投資配發及發行1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歷史及發展

- (ii) 2018年6月7日，太平洋石業集團按本公司指示向Pegasus轉讓所持太平洋石材的全部股權，代價為本公司按太平洋石業集團指示向太平洋石業投資配發及發行1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以上重組步驟完成後，太平洋石材(香港)及太平洋石材均成為Pegasus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下圖載列本集團緊隨收購太平洋石材(香港)及太平洋石材各自股權後但於[編纂]前(未計及行使[編纂]前的任何股份)的公司架構：



歷史及發展

集團架構

下圖載列本集團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未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將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的股權架構：

